



執行資料保護的考量 SnapManager Oracle

NetApp
November 04, 2025

目錄

執行資料保護的考量	1
資料保護功能SnapManager 所需的授權	1

執行資料保護的考量

執行資料保護時、您必須注意某些考量事項。

- 若要從次要系統執行實體複製或還原作業、您必須將目的地磁碟區掛載到命名空間中、然後正確匯出。
- 您必須SnapDrive 將值設為「Off（關）」、以停用「Sing組態參數檢查-匯出-權限-NFS-複製」。

NetApp支援網站上的適用於UNIX文件包含有關檢查-匯出-權限-NFS-複製參數的其他資訊。SnapDrive

- 您必須為次要儲存系統中所要求的次要儲存磁碟區設定SnapMirror關係。
- 您必須為SnapVault 次要儲存系統中所要求的次要儲存配額樹狀結構設定支援功能、以便Data ONTAP 在7-Mode中運作。
- 如果您使用SnapVault 的是針對叢集Data ONTAP 式的非指令碼、則必須為使用者定義的SnapMirror標籤定義原則和規則。

支援叢集式的等量資料、以及DP和XDP類型的SnapMirror關係。SnapVault Data ONTAPNetApp支援網站上的支援文件包含有關設定SnapMirror和SnapMirror的資訊。ONTAP SnapVault

"NetApp支援網站上的文件：mysupport.netapp.com"

資料保護功能SnapManager 所需的授權

您必須確保在一線和二線儲存系統上安裝並啟用資料保護所需的授權。

主儲存系統會接收Oracle資料庫的最新交易更新、儲存資料、並提供資料庫的本機備份保護。主儲存系統也會維護資料庫資料檔案、記錄檔和控制檔。二線儲存系統可做為受保護備份的遠端儲存設備。

為了保護資料、必須在主要儲存系統上安裝並啟用下列授權：



如果您想要在二線儲存系統上啟用資料保護、也必須在二線儲存系統上安裝及啟用這些授權。

- 執行7-Mode (7.3.1或更新版本) 或叢集式VMware (8.2或更新版本) 的支援Data ONTAP Data ONTAP
- SnapVault
- SnapRestore
- SnapMirror
- 複製需要FlexClone。

此外、僅SnapDrive 當將需求設定為在SAN環境中使用FlexClone時、儲存區域網路 (SAN) 才需要FlexClone。

- 適當的傳輸協定、例如網際網路小型電腦系統介面 (iSCSI) 或光纖通道 (FC)

版權資訊

Copyright © 2025 NetApp, Inc. 版權所有。台灣印製。非經版權所有人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將本受版權保護文件的任何部分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法（圖形、電子或機械）重製，包括影印、錄影、錄音或儲存至電子檢索系統中。

由 NetApp 版權資料衍伸之軟體必須遵守下列授權和免責聲明：

此軟體以 NETAPP「原樣」提供，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擔保，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適售性或特定目的適用性之擔保，特此聲明。於任何情況下，就任何已造成或基於任何理論上責任之直接性、間接性、附隨性、特殊性、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包括但不限於替代商品或服務之採購；使用、資料或利潤上的損失；或企業營運中斷），無論是在使用此軟體時以任何方式所產生的契約、嚴格責任或侵權行為（包括疏忽或其他）等方面，NetApp 概不負責，即使已被告知有前述損害存在之可能性亦然。

NetApp 保留隨時變更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NetApp 不承擔因使用本文所述之產品而產生的責任或義務，除非明確經過 NetApp 書面同意。使用或購買此產品並不會在依據任何專利權、商標權或任何其他 NetApp 智慧財產權的情況下轉讓授權。

本手冊所述之產品受到一項（含）以上的美國專利、國外專利或申請中專利所保障。

有限權利說明：政府機關的使用、複製或公開揭露須受 DFARS 252.227-7013（2014 年 2 月）和 FAR 52.227-19（2007 年 12 月）中的「技術資料權利 - 非商業項目」條款 (b)(3) 小段所述之限制。

此處所含屬於商業產品和 / 或商業服務（如 FAR 2.101 所定義）的資料均為 NetApp, Inc. 所有。根據本協議提供的所有 NetApp 技術資料和電腦軟體皆屬於商業性質，並且完全由私人出資開發。美國政府對於該資料具有非專屬、非轉讓、非轉授權、全球性、有限且不可撤銷的使用權限，僅限於美國政府為傳輸此資料所訂合約所允許之範圍，並基於履行該合約之目的方可使用。除非本文另有規定，否則未經 NetApp Inc. 事前書面許可，不得逕行使用、揭露、重製、修改、履行或展示該資料。美國政府授予國防部之許可權利，僅適用於 DFARS 條款 252.227-7015(b)（2014 年 2 月）所述權利。

商標資訊

NETAPP、NETAPP 標誌及 <http://www.netapp.com/TM> 所列之標章均為 NetApp, Inc. 的商標。文中所涉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均為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不得侵犯。